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通知)

丰教仪字[2015]4 号



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举办 2015 年多媒体课件大赛的通知

各级各类学校:

为提高教师教育技术能力,推动信息技术应用,充分发挥现代教育技术装备的作用,经教育局研究决定在全区开展多媒体课件评选活动,选拔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第十九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现将评选活动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范围

全区各级各类教师,不限学科,已在区以上(含区)评比中获奖的多媒体课件,不再重复参评。

二、参评说明

(1)基础教育组和中等职业教育组仅参加多媒体课件和移动终端课件的评选,其他作品请勿上报。

(2)每件参赛作品作者最多不超过 3 人。

三、制作要求

参阅 2015 年多媒体课件制作说明及要求(附件 1)。

四、报送要求

(1) 参评作品一律采用光盘形式报送, 盘面上注明学校。光盘内容报送格式要求: 以文件夹形式建立一级文件夹 XX 学校, 二级文件夹为作者姓名, 三级文件夹为课件名称, 三级文件夹包含: 参评作品、参评作品源文件、参赛作品登记表(附件 2)。

(2) 参赛作品登记表要求正反面打印在一张 A4 纸上, 由本人亲笔签名, 上报纸质版。

五、奖项设置

本次评选只设整体奖, 全区上报作品通过评选设置一、二等奖。

六、报送时间

参加评选的作品于 2015 年 5 月 30 日前报仪器电教站。联系人: 李永文

附: 1. 2015 年多媒体课件制作说明及要求

2. 2015 年参赛作品登记表

丰南区教育局

2015 年 4 月 30 日

主题词: 多媒体 课件大赛 通知

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印
(共印 20 份)